

礼泉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礼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4年礼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一路19号思安大厦3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2月23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cbg-24-31

项目名称：2024年礼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0,802,358.82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4年礼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一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464,7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464,7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灌溉排水工程施工	增施生物有机肥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464,700.00	2,464,7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

合同包2(2024年礼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二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814,982.73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814,982.73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2-1	灌溉排水工程施工	田间道路和蓄水池及灌溉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814,982.73	2,814,982.73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

合同包3(2024年礼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三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5,101,676.09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5,101,676.09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3-1	灌溉排水工程施工	高效节水灌溉、田间道路、以及相关的水源、农田输配电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5,101,676.09	15,101,676.09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

合同包4(2024年礼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监理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421,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21,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4-1	灌溉排水工程施工	监理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21,000.00	421,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4年礼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一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合同包2(2024年礼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二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合同包3(2024年礼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三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合同包4(2024年礼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监理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4年礼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投标单位需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招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1日至招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1日至招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
- 8.投标人须提供肥料登记证（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肥料登记证）。
- 9.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1.本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2(2024年礼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投标单位需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招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1日至招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

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1日至招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

8.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9.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项目。

10.投标人应在“陕西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平台”建立信用档案。

11.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1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本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3(2024年礼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三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单位需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招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1日至招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1日至招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

8.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9.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或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项目。

10.参与投标的水利资质施工企业应在“陕西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平台”建立信用档案；参与投标的市政资质施工企业，投标人及拟派项目经理应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http://js.shaanxi.gov.cn/>）”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可查询。

11.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1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本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4(2024年礼泉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监理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单位需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招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1日至招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1日至招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
- 8.投标人须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
- 9.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具备水利工程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
- 10.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2.本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12月02日至2024年12月06日，每天上午08:30:00至12:00:00，下午13:3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一路19号思安大厦3楼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年12月23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一路19号思安大厦3楼会议室
开标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一路19号思安大厦3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现场获取招标文件请携带有效的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3.本项目采购活动执行下列政府采购政策（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
 -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6）《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 (1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2) 《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 (13)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 (1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 (15)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礼泉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咸阳市礼泉县建设路中段

联系方式：029-3562133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五路高科尚都ONE尚城A座10F

联系方式：1822080582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谭琼

电话：18220805826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